

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公告

〔2026〕第4号

关于北京河豚家族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养殖河鲀加工企业资质废止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按照《农业部办公厅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 关于有条件放开养殖红鳍东方鲀和养殖暗纹东方鲀加工经营的通知》（农办渔〔2016〕53号）和《养殖河鲀加工企业资质审核办法》规定，因北京河豚家族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原养殖河鲀加工厂拆迁，已不具备河豚加工条件，现对北京河豚家族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养殖河鲀加工企业加工资质予以废止。

加工企业名称	北京河豚家族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加工品种	暗纹东方鲀	红鳍东方鲀
加工企业编号	YHJQAW2021002	YHJQH2023002
资质有效期限	2021年11月19日—2026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8日—2026年6月27日

特此公告。

